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曹芸芳
電話：04-7273173#313
電子信箱：jhcspe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003333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視障學分班計畫(電子檔，共1件) (0333366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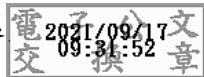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南大學視障教育與重建中心承辦教育部「110年度全國教師及相關人員視障10學分班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0年9月13日南大視訓字第11000150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加對象及報名方式等詳實施計畫。
- 三、上課時間：
 - (一)第1階段：110年10月16日至110年12月12日。
 - (二)第2階段：111年3月12日至111年5月22日（暫訂）。
- 四、上課地點：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（詳見課程表）。
- 五、檢附視障學分班進修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